

# 蘇聯集體農莊收入的分配



加夫里洛夫著  
石 硏譯

中華書局出版

## 本書內容提要

本書引用蘇聯各地先進集體農莊的具體材料，詳盡地說明了集體農莊收入分配的基本原則和基本任務，集體農莊的實物收入和現金收入的構成及其分配方法，以及在分配收入時的計劃和節約問題。作者着重指出，集體農莊收入的正確分配，是在組織上、經濟上鞏固集體農莊的強有力的樁桿，是集體農莊莊員富裕生活的最重要的條件。

我國過渡時期的中心任務之一就是實行農業的社會主義改造，在當前我國各種形式的農業互助合作組織及集體農莊中，實物收入與現金收入的分配實為組織上與經營上的重要問題之一。因此，本書不僅為了解蘇聯集體農莊收入分配的良好讀物，而且也為我國學習蘇聯先進經驗，正確解決我國農業互助合作組織及集體農莊收入分配問題的重要參考文獻。

В. И. Гаврилов

РАСПРЕДЕЛЕНИЕ ДОХОДОВ  
В КОЛХОЗАХ.

蘇聯集體農莊收入的分配

譯  
穀

中華書局出版

\* 版權所有 \*

## 蘇聯集體農莊收入的分配

◎定價人民幣五千元

譯者：石 健

原書名 *Распределение доходов в колхозах*

原作者 *В. И. Гаврилов*

原書出版處 *Сельхозгиз*

原書出版年份 *1953年*

出版者：中華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西總布胡同七號

印刷者：中華書局上海印刷廠  
上海澳門路四七七號

總經售：新華書店華東總分店  
上海南京西路一號

編號：26428

(54.5,直型,25開,68頁,88千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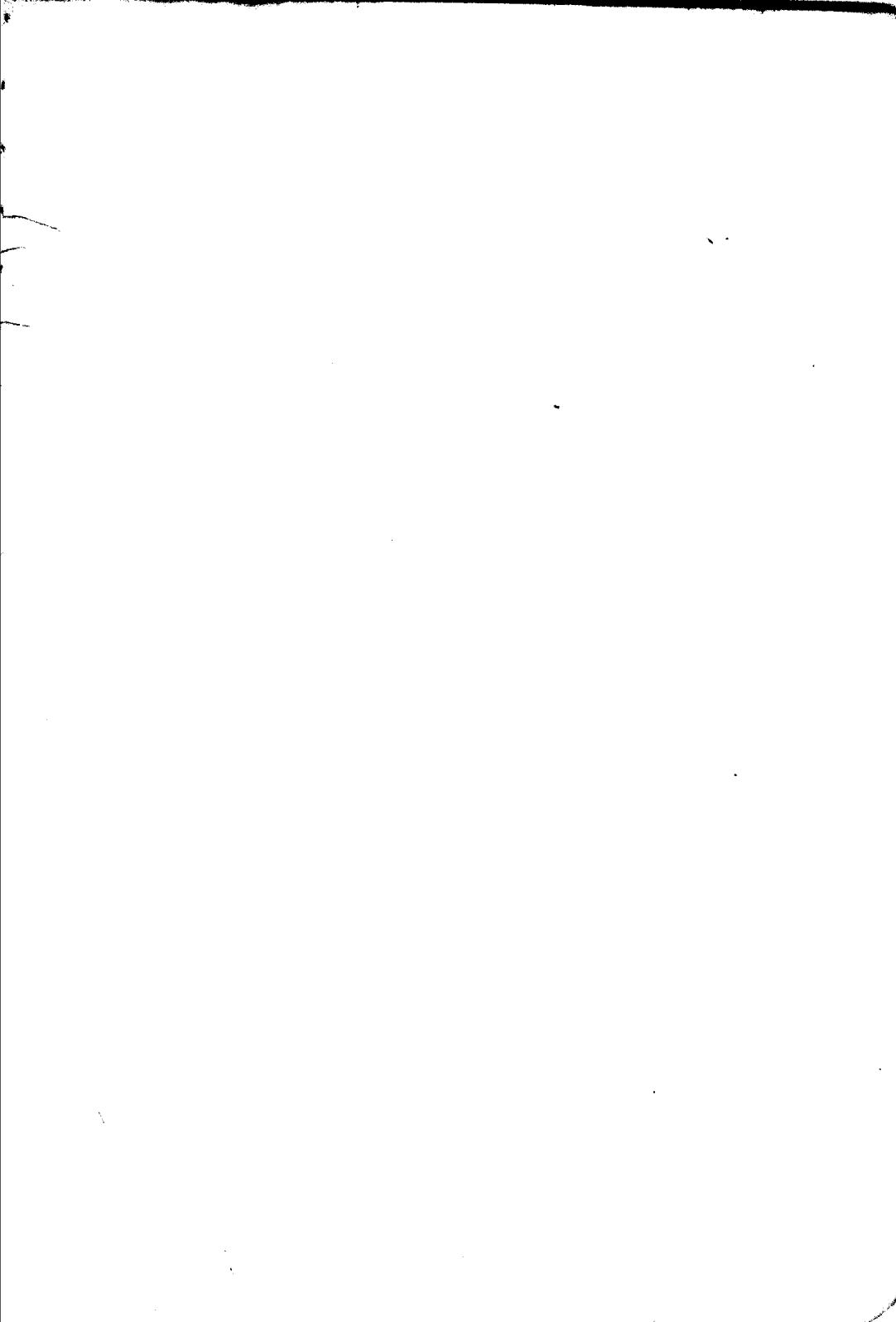
1954年5月初版

印數(萬)11—10,000

(上海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零二六號)

## 目錄

|     |                       |     |
|-----|-----------------------|-----|
| 第一章 | 引言                    | 五   |
| 第二章 | 集體農莊收入分配的基本原則和基本任務    | 一三  |
| 第三章 | 集體農莊實物收入的分配           | 三五  |
| 第一節 | 按照義務供售辦法把產品交給國家       | 三六  |
| 第二節 | 履行技術作物的定購合同           | 四〇  |
| 第三節 | 付給農業機器站工作的實物報酬        | 四六  |
| 第四節 | 模範地組織對國家的產品交納         | 五〇  |
| 第五節 | 保留足夠的種子並建立必要的飼料和其他的基金 | 五三  |
| 第六節 | 勞動組合成員間農產品和牲畜產品的分配    | 五七  |
| 第四章 | 集體農莊現金收入的分配           | 七九  |
| 第五章 | 分配集體農莊收入時計劃的制訂與節約制度   | 一一四 |



## 第一章 引言

蘇聯人民在列寧斯大林黨的領導下，順利地建設着共產主義社會。

蘇聯共產黨歷史性的第十九次代表大會，是在蘇聯建設共產主義的建設中最重要的里程碑。第十九次黨代表大會，對於在偉大的斯大林英明領導下的蘇聯人民，從第十八次黨代表大會到第十九次黨代表大會期間所獲得的具有全世界歷史意義的勝利作了總結，確定了進一步在蘇聯建設共產主義社會的任務。

在第十九次代表大會批准的黨章中指出：

「現在，蘇聯共產黨的主要任務是：通過由社會主義逐步過渡到共產主義的途徑來建立共產主義社會，不斷提高社會的物質和文化水平，用國際主義及與各國勞動人民建立兄弟般聯系的精神來教育社會成員，竭力加強蘇維埃祖國的積極防禦，以防止敵人的侵略行動。」

在第十九次黨代表大會關於一九五一—一九五五年蘇聯發展第五個五年計劃的指示中，規定了使蘇聯國民經濟進一步強大高漲的措施，保證人民的物質福利和文化水平進一步的大大的增長。

實現第五個斯大林五年計劃，是在蘇聯從社會主義走向共產主義的發展道路上，向前邁進了一大步。

斯大林同志的天才著作「蘇聯社會主義經濟問題」，對於蘇聯社會在從社會主義走向共產主義的道路上進一步的發展，具有極偉大的意義。這一著作是馬克思列寧主義理論中的偉大貢獻，它具有全世界歷史意義的。

斯大林在這一經典著作中，深刻而又全面地研究了社會主義政治經濟學的根本問題。他極其準越地分析了社會主義制度下的經濟法則的性質，揭示了社會主義的基本經濟法則，以及國民經濟有計劃的、按比例發展的法則，指出社會主義制度下商品生產的特質和價值法則的作用。在這一著作中，確定了從社會主義過渡到共產主義的基本的、先決的條件。

斯大林同志同時也揭示了和表述了現代資本主義的基本經濟法則，揭露了世界資本主義制度總危機進一步的尖銳化，指出了在國際舞台上社會主義和資本主義力量的配置情況。

蘇聯人民生活的物質和文化水平的經常提高，始終是共產黨和蘇維埃政府的基本任務。

斯大林同志在其天才著作「蘇聯社會主義經濟問題」中指出，社會主義基本經濟法則的特點和要求是「……用在高度技術基礎上使社會主義生產不斷增長和不斷完善的辦法，來保證最大限度地滿足整個社會經濟增長的物質和文化的需要。」<sup>①</sup>

社會主義社會的根本利益要求經常地逐年擴大社會所必需的產品的生產。我們祖國的威力進一步的鞏固，勞動者生活的物質和文化水平進一步的提高，是和社會主義生產的不斷增長和不斷完善

①斯大林：「蘇聯社會主義經濟問題」，人民出版社中譯本，第三五三六頁。

分不開的，是和蘇聯國民收入一貫的增長分不開的。

在蘇聯，由於順利地實現了斯大林的五年計劃，迅速地擴大了社會主義生產，增加了國民收入，提高了蘇聯人民生活的物質和文化水平。

一九四〇年蘇聯的國民收入已經超過一九一三年俄國國民收入的五倍以上。由於國民經濟——工業、農業、運輸業以及其他各部門——發展的結果，蘇聯在一九五一年的國民收入，比一九四〇年的水平又提高了百分之八十三。

「由於工人和職員的貨幣工資的增加以及農民現金收入和實物收入的增加，由於日用品的減價以及國家給予人民的其他補助的增加，一九五一年工人和職員的實際收入平均每人較一九四〇年增加了百分之五十七左右，農民的實際收入平均每人增加了百分之六十左右。」①

共產黨和蘇維埃政府也以進行大規模的住宅和市政建設，改進醫療工作和教育方面的設施，發展科學、文化和藝術等方法，表示着對人民生活的物質和文化水平改善的經常關懷。

在社會主義生產不斷增長和社會勞動生產率不斷提高的基礎上，在第十九次黨代表大會關於第五個五年計劃的指示中，規定在五年期間，使社會主義國家的國民收入至少增加百分之六十，並在這個基礎上，保證進一步提高工人、職員以及農民的收入。鑑於進一步減低日用品的零售價格，是有系統地提高工人和職員實際工資與提高農民收入的主要方法，工人和職員的實際工資，在第五個

①馬林科夫：「在第十九次黨代表大會上關於聯共（布）中央工作的總結報告」，人民出版社中譯本，第六七頁。

五年計劃期間，至少要提高百分之三十五。在提高集體農莊莊員的勞動生產率，發展集體農莊生產，增加農業和飼畜業產品的基礎上，把集體農莊莊員的現金收入和實物收入（以現金計算），在第五個五年計劃期間，至少增加百分之四十。在這裏就反映了共產黨、蘇維埃政府和斯大林同志本人對於一貫地提高我國人民生活的物質和文化水平的經常的關懷。

在第十九次黨代表大會關於一九五一——一九五五年蘇聯發展第五個五年計劃的指示中，規定國民經濟所有一切部門新的、進一步的高漲。例如在上述五年期內，規定工業生產水平大約提高百分之七十，工業總產量平均每年大約增加百分之十二。爲了國民經濟的利益和進一步提高蘇維埃人民的福利，同樣也要求大大增加農產品的生產。

包括集體農莊在內的各個社會主義企業，都是國民經濟的組成部分。各個社會主義企業的發展，是在國家計劃——這種計劃規定各個社會主義企業在國民經濟系統中所處的地位——的基礎上來實現的。擺在蘇聯國民經濟面前的任務，就是要使每個社會主義企業得以解決自己的任務。

爲了保證農產品的豐裕，必須在每個集體農莊和國營農場中，有系統地擴大農產品的生產。

在第十九次黨代表大會關於一九五一——一九五五年蘇聯發展第五個五年計劃的指示中，規定：「在農業方面，主要任務今後仍然是通過進一步鞏固和發展集體農莊公共經濟，在農業應用現代機器和技術的基礎上改進國營農場和農業機器站的工作，以提高一切農作物的單位面積產量，進一步增加公共的牲畜總數並同時大大提高其產品生產率，增加農業和牲畜飼養業的總產量和商品產

量。」

蘇維埃政府、共產黨和斯大林同志本人，對集體農莊表示經常的關懷，對集體農莊生產的發展過程，進行經常的領導。指導集體農莊去完成對國家的任務，增加集體農莊的公有財產，提高集體農莊莊員生活的物質和文化水平。

集體農莊有足量的土地。撥給集體農莊永久地和無償地使用的公有土地，乃是集體農莊的力量和鞏固性的基本源泉。社會主義國家以最完善的技術充分地供應農業。幾十萬架頭等的拖拉機、聯合收割機以及其他農業機器，保證了集體農莊生產的擴大，提高了農業和飼畜業的技藝，而成為增加集體農莊收入的強大樁桿。國家在伏爾加河和德涅泊河上、在土庫曼和克里木所進行着的偉大的全民的共產主義建設，伏爾加河頓河間的列寧通航運河的開鑿，斯大林改造大自然計劃的執行，這就改變了廣大地區上農業生產的條件，使農業生產免遭自然的災害而得到豐收。

國家為農業培養了許多幹部：農學家、動物飼養員、機械師、集體農莊生產的領導人員，使集體農莊的生產能夠達到高度的科學水平。

黨和政府特別注意於從組織上、經濟上鞏固集體農莊，特別注意於增加集體農莊的公有財產，因為這是不斷提高集體農莊收入的基本條件。

由於為發展集體農莊生產而創造的條件、黨和政府經常的領導、集體農莊莊員們忘我的勞動，在解決擺在集體農莊面前的增加農產品生產、增加收入的任務上，達到了巨大的成就。

僅僅在一個五年計劃期間（從一九三二年到一九三七年），集體農莊公有經濟生產的產品總量，就增加了百分之九十。在最近幾年中，在農產品生產和增加集體農莊、國營農場的收入方面，也達到了巨大的成就。

馬林科夫同志在第十九次黨代表大會上關於聯共（布）中央工作的總結報告中指出：「今年（一九五二年）穀物的總收穫量達八十億普特，而最重要的糧食作物——小麥——的總收穫量，比一九四〇年增加了百分之四十八。」

以前認為是最尖銳、最嚴重的問題——穀物問題——就這樣順利地解決了，徹底而永遠地解決了。」

技術作物的生產也達到了巨大的成就。馬林科夫同志在上述報告中，引證了關於戰後年代中技術作物生產發展的材料。在一九五一年，原棉的總產量超過戰前水平百分之四十六，糖蘿蔔超過百分之三十一。這些極重要的作物在一九五二年已得到更豐稔的收穫。榨油作物、馬鈴薯和飼料作物的產量也已超過戰前水平；一九五一年，多汁的飼料（根類飼料作物，瓜類飼料作物和秣草作物）的總收穫量，比一九四〇年增加了百分之二十五。

亞麻、蔬菜和瓜類作物的產量，在戰後幾年中已大大增加。

由於戰後年代在農業高漲中所獲得的重大成就，大力發展飼畜業就成了黨和政府在發展農業方面的中心任務。由於採取了黨和政府的各種措施，在發展飼畜業方面獲得了重大的成就。從一九四

五年七月到一九五二年七月期間，蘇聯增加了一千三百四十萬頭牛，四千一百八十九萬隻羊，二千一百二十萬隻豬，五百六十萬匹馬。一九四八年各種用途的牛的頭數已達到戰前一九四〇年的水平；一九五〇年羊的隻數和一九五二年豬的隻數，也都先後達到了一九四〇年的水平。

集體農莊和國營農場的公有的產品飼畜業，無論在牲畜總頭數的比重方面或者在畜產品的生產方面，都是佔優勢的。蘇聯的肉類、乳類、油類、蛋類、羊毛和皮革的總產量和商品產量，都已超過了戰前的水平。所有這一切都證明集體農莊和國營農場生產的擴大。

在擴大集體農莊農產品生產和提高它的商品率的基礎上，集體農莊的現金收入也在不斷地增加着。

在戰前八年中，每個集體農莊的現金收入，平均增加了三倍以上。

在戰後幾年中，在提高集體農莊的現金收入方面，又向前跨出了新的一步。

在鞏固公有經濟的基礎上，集體農莊的現金收入，一九五一年比一九四〇年增加了百分之八十六點七。

黨和政府所實行的不斷降低糧食和工業品的國定零售價格，大大提高着盧布的購買力和集體農莊及其莊員的實際收入。而農產品和飼畜業產品的採購價格，却仍然沒有變更或者反而提高了。這樣，集體農莊和集體農莊莊員，對於獲得各種各樣工業品，就有了極大的可能性。這就為擴大集體農莊生產和增加集體農莊收入創立了補充的先決條件。

在第五個五年計劃中，社會主義農業必將獲得新的、更大的成就。在第十九次黨代表大會關於蘇聯發展第五個五年計劃的指示中，規定着大大地增加農產品的數量。例如在五年期間，穀物的總產量應該增加百分之四十至五十（其中小麥增加百分之五十五至六十五）；原棉增加百分之五十五至六十五；亞麻纖維增加百分之四十至五十；糖蘿蔔增加百分之六十五至七十；馬鈴薯增加百分之四十至四十五；向日葵增加百分之五十至六十；葡萄增加百分之五十五至六十；煙草增加百分之六十五至七十；上等綠茶大約增加百分之七十五。在上述五年期間，應增加的飼畜業產品：肉類和油脂為百分之八十至九十，牛奶為百分之四十五至五十，羊毛大約一倍至一倍半（其中上等羊毛為三倍至三倍半），集體農莊和國營農場的蛋類為五倍至六倍。

集體農莊中農產品生產進一步的增加，意味着農業和飼畜業總產量和商品產量的增加；意味着在採用農業中先進的農業技術和農藝的基礎上，集體農莊公有經濟進一步的鞏固和發展，意味着集體農莊收入的增長。

集體農莊的收入是它經營業務的主要結果。日益增大的農產品的實物和現金收入的正確分配，是有極重大的經濟和政治的意義的。它在社會主義社會的發展上，在用農產品來供應社會上是有極重要的意義的。

集體農莊中收入的正確分配，是進一步在組織上、經濟上鞏固集體農莊的強有力的樑桿，是提高集體農莊員富裕生活的極其重要的條件。

## 第二章 集體農莊收入分配的基本原則和基本任務

農產品的生產是集體農莊基本的公共任務。集體農莊勞動最重要的指標，就是在公有經濟中所生產的農產品的數量和質量。這些農產品是指：穀物、馬鈴薯、糖蘿蔔、棉花、亞麻、蔬菜、水果和漿果、牛奶、肉類、羊毛、雞蛋等。除了生產這些基本的農產品以外，還生產出一些副產品：諸如糞幹、穀殼、莖葉、糞肥、毛羽等等。

在集體農莊裏有農產品加工的企業：如榨油廠和乾酪製造廠、磨坊等等。

集體農莊莊員勞動中相當大的一部分，是用在改良土壤設施、開闢果木園、營造林帶等建設工作和增殖畜羣上面的。這種勞動支出的結果，就獲得了物質的價值，這種物質的價值成為集體農莊的生產資料，並促進着集體農莊生產進一步的發展。

除此以外，集體農莊由於完成了爲國家和合作社組織所做的工作（運輸工作、集體農莊成員在建設事業中的臨時性工作，伐木工作等），因而獲得了現金。

集體農莊在全年中所生產的全部物質價值，就是集體農莊產品的全年總產量，其中有：

一、農業的基本產品和副產品；

二、輔助部門的產品；

三、由原有生產品的加工所增殖的價值；  
四、全年中由於在建築物、改良土壤設施、造林等建設事業方面投入了勞動和資金而發生的增值。

### 五、飼畜場牲畜的增值。

在實踐中，人們常常把集體農莊的總產量，叫做集體農莊的收入。但在經濟關係上，總產量和收入却並不是同一個東西。總產量是指總合的生產品的全部價值。而收入則應了解為重新被創造出來的價值。

馬克思着重指出必須把重新被創造出來的價值（或收入）和全年的產品價值（或總產量）加以區別。馬克思指出重新被創造出來的價值「……只是過去一年勞動的產品……」而全年的產品價值則「……除此以外，包括有一切投入全年產品生產中的價值因素，這些價值因素是在前一年而部分地則是在前幾年中生產出來的……」<sup>①</sup>

在集體農莊中，為了生產過程能夠實現，為了獲得成品，就必須有生產資料（土地、機器、建築物、牲畜、種子、燃料）和集體農莊員活生生的勞動。

生產資料本身就是過去活生生的勞動的結果，就是物化了的勞動。它們在參加生產的過程中，逐漸損壞了（機器、建築物）或者完全消耗了（種子、飼料、燃料），因而把它們本身價值的一部

①「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十八卷，第四〇二—四〇三頁。

分或全部移轉到重新被創造出來的產品上去了。

這樣，總產量就是在該年度中勞動耗費的結果——活生生的勞動和在過去一個時期裏被生產出來的、體現於被消耗了的生產資料的勞動耗費。

上面已列舉了構成集體農莊總產量的各個部分，如前所述，它們在實踐中是被稱爲集體農莊的生產收入的。其中有些部分因爲是從生產中得來的，因此就成爲實物形態的收入。它們通常被稱爲集體農莊的實物收入。

屬於集體農莊實物收入的爲農業部門的基本產品和副產品——穀物、亞麻、糖蘿蔔、棉花、馬鈴薯、蔬菜、水果、乾草、牛奶、肉類、羊毛等等；集體農莊輔助部門的和加工的產品爲油類、乾酪、麵粉、罐頭食品及其他產品。實物收入也包括一年中畜羣的繁殖和增長以及多年生林木的成長等等在內。

因爲農產品生產是集體農莊的任務，所以它就經常成爲集體農莊收入的基本部分。

集體農莊農產品相當大的一部分變成了商品，集體農莊由於出售這些商品而得到了現金。

商品生產不僅滿足了國民經濟在農產品方面的需要，並且它在基本上又決定着集體農莊向國家購買爲其本身正常的再生產過程所必需的工業品的數量。在這些工業品中，有極簡易的農業機器、工具、礦質肥料、建築材料等等。

因此，增加商品生產，無論對整個社會或對每一個別的集體農莊都是有利的。